

关于人文与艺术学院第一届学生会、研究生会 主席团成员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（研究生会）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》，结合我院的学生工作实际，以“公开、平等、择优、量才”为原则，在经过个人自主报名、资格审查、公开竞聘、综合考察等程序后，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并决定人文与艺术学院第一届学生会、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，现公示如下：

学生会主席团

执行主席：张晋博 法学 18-1 班

主 席：宋禹凝 音乐 18-1 班

尚抒婷 中文 18-1 班

研究生会主席团

执行主席：张彬朋 中文 19 硕

主 席：范雪洁 音乐 19 硕

王 赞 中文 19 硕

公示期自 2020 年 7 月 11 日—2020 年 7 月 16 日。如对以上公示人员存在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通过书面、来电、来访的形式反映。（地址：竹三 A207 办公室，联系电话：0516-83591426）

共青团人文与艺术学院委员会

2020 年 7 月 11 日